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模板

（注：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民政局（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

2023年 3 月 13日

目 录

第一部分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民政局（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民政局（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第一条 根据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深化地方党政机构改革的工作要求，按照《关于那曲市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和《巴青县机构改革方案》，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巴青县民政局是县政府组成部门，为正科级。

第三条 县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县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县委对民政工作的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民政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参与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负责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参与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申请社会救助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工作。

（四）负责指导基层群众自治和城乡社区治理工作，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限管理和地名管理。指导全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地名标志的设置、管理以及标准地名图书资料的编纂和审核工作，负责行攻区划调整的审核工作。

（六）负责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七）负责殡葬管理工作，参与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指导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参与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的政策、标准，承担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

（十一）参与拟订促进全县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规划、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参与拟订全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十四）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完善基层社会治理方式。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区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参与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参与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县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县行政区划图。

第四条县民政局机关行政编制3名。部门领导职数2名（正科级1名、副科级2名）。

第五条县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六条本规定由县委、县政府负责解释，具体解释工作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承担，其调整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第七条本规定自2019年7月16日起施行

第二部分

民政局（部门）2023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民政局（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3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收支总预算5383.9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23.8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527.66万元、上年结转:280.98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2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92.6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1.85万元、其他支出562.79万元。

二、2023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收入预算 5383.9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80.98 万元，占5.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3.82万元，占37.59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收入527.66万元，占9.8 %。

三、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 5383.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2.95万元，占7.85%；项目支出 1846.71万元，占34.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支出 562.79万元，占 10.45 %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383.9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383.9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023.82 万元、上年结转 280.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收入527.66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1万元、外交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2.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4.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62.79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023.82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95.41万元，主要原因：上年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直达）资金剩余较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5.66万元，占89.32%；教育支出 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对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422.9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149.16万元，增长64%。主要是人员调入增多。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846.71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减少2024.73万元，下降47.7 %。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22.9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5.44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工资性支出：388.49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6.51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27.0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4.44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支出1.0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6.26万元（个人取暖费、独生子女费、煤油补贴、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特级教师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31.85万元、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学生助学金、三包经费、学生奖学金、免费教育经费等、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资金、班主任津贴、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27.51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商品和服务支出：27.51万元（办公费支出：6.85万元、印刷费支出：0.52万元、咨询费支出：0万元、手续费支出：0.13万元、水费支出：0.91万元、电费支出：0.65万元、邮电费、取暖费支出：0.39万元、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支出：5.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支出：0.39万元、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支出：0.13万元、委托业务费支出：0.13万元、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公务通讯补贴、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电梯运行维护费、食堂补助、邮寄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支出：6.21万元。

（教育部门根据预算安排情况填列本部门涉及的免费教育经费、生均公用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具体科目。）

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除介绍“三公”经费总体情况外，还应对分项支出具体情况作说明，同时将分项数与上年预算数作同口径对比，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作说明。除涉密事项外，应同时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2年减少（增加）万元，压缩（增长）%，主要原因是 。

因公出国（境）团组、人，公务用车购置辆、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人。

八、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562.79 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524.06万元，主要原因：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3年部门本级……局等家行政单位以及……中心等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增加）万元，降低（增长）%。主要是。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2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1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特困人员集中供养老人生活用车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0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四）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3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36个，资金2551.48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0万元，地方资金2551.48万元。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0个，分别是（项目名称0，资金0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0%。

附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涉密项目除外）。”

1. 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无

1. 政府债务情况。（本部门及所属单位使用和管理政府债券资金情况，包括相关政府债券资金总体规模、项目安排。）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